

#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學校本位課程評鑑實施計畫

## 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發展並改進本校的創造力課程，以確保課程與教學實施之成效與品質。
- (二) 透過課程專業評鑑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，提高教學成效。
- (三) 經由評鑑了解本校學校本位課程實施的成效，以確立學校發展特色。
- (四) 做為永續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的機制。

## 二、評鑑原則

- (一) **自我評鑑**：協助教師提昇對問題之敏銳度或自我覺察力，培養主動、省思、精進的習慣與能力，成為持續改進課程與教學的動力。
- (二) **意義原則**：課程評鑑必須是回饋和意義產生的過程，目的在理解課程、教學和學習者潛在的互動如何產生，決不能流於製造資料，避免要求教師作過多無謂紀錄、填寫無意義報告。
- (三) **參與原則**：讓學校中包括教師、學生及家長，均有機會參與評鑑團隊，學習與執行學校層級評鑑的任務，學校評鑑方可持續進行。
- (四) **多元原則**：在課程發展與實施進程中，隨時系統的蒐集多方面的資料實施形成性評鑑，提供隨時的回饋；課程實施後的總結性評鑑，則依據各種資料，相互檢証，提出實施成效評估，以供課程決定。
- (五) **持續原則**：在發展與實踐學校課程的過程中，系統性的蒐集課程各項資料，持續進行系列討論、評估課程的優劣，作為繼續、修正或終止課程方案等課程決定的依據。

## 三、評鑑層級及方式

兼重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，採量化為主，質化為輔之方式進行，運用課程評鑑問卷、學生學習單、座談、觀察等方式蒐集資料，評鑑報告以量化分數呈現，並以質性文字敘述。本校課程評鑑層級分成兩部分

- (一) 教師自我評鑑：實際擔任教學之教師，依據本校課程評鑑表進行評鑑，掌握教學實際狀況。
- (二)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評鑑：依據教師自我評鑑，進一步深入評鑑。

#### 四、課程評鑑組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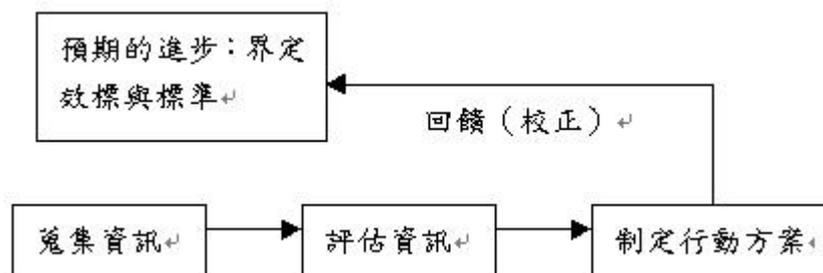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委員為評鑑小組主要成員，實施外部評鑑時委員另聘。
- (二) 由課程發展委員會或學習領域小組成員評鑑，或由各年級課程小組、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。
- (三) 本校課程評鑑團隊成員一覽表：

組織成員		課程評鑑任務	
		學期初	學期中、末
內部人員	課發會	1.課程計畫是否符合標準 2.修訂學校課程評鑑規準	針對學期評鑑結果進行研討，修改下學年度課程計畫
	教師	1.依上學期評鑑意見修改課程計畫 2.新學年度課程計畫評鑑	1.課程計畫評鑑 2.校本課程評鑑 3.教科書評鑑
外部人員	家長	1.課程計畫是否符合標準 2.修訂學校課程評鑑規準	1.針對學期評鑑結果進行研討，修改下年度課程計畫 2.針對學生學習狀況，即時對於課程實施內容與活動回饋反應
	專家學者	審閱學年度課程計畫，指導學校課程計畫落實及修正方向	課程實施及推動策略諮詢與督導
	群組夥伴學校	觀摩課程計畫，給予回饋指導	課程實施及推動策略諮詢與建議

#### 五、評鑑實施流程

- (一) 組織評鑑團隊：由教師及課程發展委員擔任（如表一），學校得視需要或教育政策，由校外專業學者、專家等，針對學校課程進行外部評鑑。
- (二) 設定評鑑對象及範疇：
- 1.本校課程計畫：每年實施本校課程計畫評鑑。
  - 2.本校校本課程：逐年實施每一個校本課程方案之評鑑。
- (三) 界定課程評鑑議題
- 1.本校課程計畫：檢討學校課程目標的訂定、課程組織與結構、課程運作與教學、學生學習成效、行政配合與運作之適切性。
  - 2.本校校本課程：檢討語文方案、品德教育、學校行事活動等校本課程的實施成效。
- (四) 發展評鑑工具：(如附件)
- (五) 評鑑步驟：
- 1.評鑑首先應先確定預期的進步，界定評鑑之效標與標準。

2. 根據效標或標準蒐集資訊並評估資訊。
3. 制定行動方案，提出回饋訊息。
4. 對原先預期之進步進行校正工作，做為下次評鑑之效標或標準。學習評鑑



5. 執行課程評鑑並完成評鑑報告

6. 評鑑結果之利用

- (1) 改進本校課程的規劃與實施。
- (2) 評鑑結果及所蒐集之資料，提供課程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修正。
- (3) 提供各教學團隊及領域發展小組針對課程、教材、教學活動、評量方式檢討修正。
- (4) 改進教師的教學與評量工作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5) 協助教師自我肯定，激勵教師專業成長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
##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國民小學學校本位課程評鑑表

填表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班    姓名：

課程名稱：

評鑑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內      容      項      目		完全 符合	大部 分符 合	部份 符合	待改 進	NA 不適 用	NP 未呈 現	建議與回饋
課程 目標 與 設計	1	教學目標能兼具認知、情意及技能						
	2	課程目標符合學校發展願景。						
	3	課程具統整性與銜接性。						
	4	採用多元適性化的教學方式。						
課程 實施	5	課程與教學目標是具體可行的。						
	1	教學內容配合課程。						
	2	教學者是否掌握教學進度的實施。						
	3	行政支援的情形。						
	4	對教師及家長溝通和宣導的情形。						
	5	不同教學方法的運用情形。						
	6	多元評量的實施情形。						
	7	教學團隊分工及成員的安排情形。						
	8	教學活動運用學校及社區資源的情形。						
評量 與 回饋	9	教師對課程實施的反省與改進情形。						
	1	評量內容與教學內涵相符。						
	2	評量方式多元且適當。						
	3	評量兼具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。						
	4	教師能依據評量結果進行教學反思與調整。						
	5	能進行適當的補救教學。						
	6	評鑑結果能回饋予學校課程發展組織						
	7	能完成課程總結評鑑						
8	能根據前次評鑑結果意見做適度的修正							

意見與回饋